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地址：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號

聯絡人：林惠惠

電話：02-23660323#02-23660323

電子信箱：huialicia@ntnu.edu.tw

受文者：臺北市立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23日

發文字號：師大傳播字第115102688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5年度媒體金融素養講座經費補助辦法_new (1151026883-0-0.pdf)

主旨：檢送本校大眾傳播研究所陳炳宏教授執行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媒體素養教育推廣計畫(金融素養)」辦理「115學年度第1學期媒體(金融)素養講座補助要點」資訊，請貴校惠予公告與轉知，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案為本校大眾傳播研究所陳炳宏特聘教授接受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委託之「媒體素養教育活動推廣」合作計畫。
- 二、為鼓勵媒體素養教學扎根，本計畫開放全國全國各級學校及教師(含大學、高中、國中、國小)及登記立案之財團法人、社團法人或其他公民團體申請媒體(金融)素養講座經費補助。
- 三、補助金額：每場講座最高額度為新臺幣1萬元整。
- 四、截止日期：115年12月15日止。
- 五、旨揭媒體素養講座補助辦法網址如下或至粉絲專頁查詢：
(一)講座補助辦法：<https://reurl.cc/0mQR0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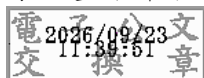
(二)粉絲專頁：臺師大媒體素養教育基地-活動推廣計畫

<https://www.facebook.com/NTNUMLP>。

六、若對講座經費補助申請有任何疑問，歡迎以E-mail或電話洽詢。E-MAIL：NTNUML2020@GMAIL.COM，電話：02-2366-0323，聯絡人：林小姐。

正本：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不含特殊學校〉、各縣市立高中高職、公私立大專校院、各國立國民小學、花蓮縣各國民中學、宜蘭縣各國民中學、基隆市各國民中學、新北市各國民中學、新竹市各國民中學、臺北市各國民中學、澎湖縣各國民中學、臺中市各國民中學、各社教機構、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各縣市政府社會局

副本：



校長 宋曜廷

115 年度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媒體素養教育基地」

媒體金融素養講座經費補助要點

壹、計畫緣起與目標：隨著傳播科技日新月異及蓬勃發展，傳播媒體提供快速且豐富的資訊，不僅引導民眾的生活方式及價值觀，並具備教育與文化傳承的功能，其影響力不言可喻。為提升民眾對金融產業之認識，強化金融素養及媒體識讀能力，並促進社會各界資源之有效運用，進而豐富整體學習內容，本計畫將以實質行動提供媒體金融素養講座經費補助，以推動相關教育之普及與深化。

貳、執行單位：臺師大「媒體素養教育基地」。

參、協辦單位：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肆、補助金額：各單位/教師以申請補助 10,000 元為上限，費用含鐘點費、交通費、印刷費等。

伍、申請資格：

- 一、 全國各級學校及教師(含大學、高中、國中、國小)。
- 二、 登記立案之財團法人、社團法人或其他公民團體。
- 三、 其他欲辦理金融媒體素養教育推廣相關活動講座之單位。

陸、申請作業：

- 一、 申請期間：公告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15 日止。
- 二、 講座辦理期間：即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三、 申請程序：各申請單位需備妥相關申請文件，並最晚於講座辦理日期三週前提出申請。
- 四、 填妥「媒體金融素養講座申請表」（附件一），寄至計畫辦公室電子信箱（NTNUML2020@gmail.com）。信件標題應標示「申請者_金融素養講座補助申請」（例如：林大明_金融素養講座補助申請）等字樣，逾期、內容不全或不符合規定者，將不予受理。

柒、審查作業：

- 一、 由計畫辦公室與學者專家共同組成審查小組進行內容及經費額度等項目審查。
- 二、 審查結果將於收到申請文件 2 週內以電子郵件通知。
- 三、 獲補助之講座，若未按申請內容及相關規定辦理者，應繳回相關補助經費。

捌、辦理作業：

- 一、 每場講座參與人數須達 30 人以上始得申請講座補助。
- 二、 講座開始前需播映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金融素養宣導影片。
- 三、 講座議題需融入「媒體素養」、「AI 時代的媒體素養」、「辨識真假訊息」、「認識金融消費的法律責任與風險」、「理財基本觀念及風險」、「辨別真假投資」、「防止金融及 AI 詐騙」、「網路素養」及「AI 時代的投資理財及風險管理」等媒體素養與金融相關議題。
- 四、 若有需要，計畫辦公室可協助推薦相關講師。
- 五、 活動期間須於海報等視覺文宣，標示兆豐證券為協辦單位及相關 Logo 露出。

玖、 成效考核：

- 一、 獲補助之講座務必於學期結束一個月內完成計畫結報，並繳交成果報告送至計畫辦公室。
- 二、 本計畫得要求獲助之單位參加由本計畫辦理之相關推廣活動，包括年度成果發表活動。
- 三、 未依規定完成經費結報及成果報告者（資料不完整或未註明執行成效），下一學期不得申請本計畫相關經費補助。
- 四、 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計畫辦公室得另行修訂之，最新申請細節請關注計畫粉專。

（<https://www.facebook.com/NTNUMLP>）

媒體素養教育活動推廣計畫

承辦人：林小姐

電話：（02）2366-0323

Email: NTNUML2020@gmail.com

粉絲專頁：<https://www.facebook.com/NTNUMLP>



附件一

媒體素養教育基地

115 年度媒體金融素養講座經費補助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者：			聯絡人：		
所屬單位：			所屬單位：		
e-mail：			e-mail：		
Line ID：			Line ID：		
聯絡方式（手機）：			聯絡方式（手機）：		
課程名稱（若有）					
講座主題					
講者簡介、經歷					
日期 / 時間		地點			
講座說明 （100-200 字）	（內容需含講座內容、活動流程、參加對象、參與人數、預期效果等相關說明）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提供 講座內容錄製影片	☐ 是 ☐ 否				
經費明細表					
項目	單價	單位	總價	核定補助項目及總額	審核意見
總計					

負責人：（簽章） 填表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申請說明：

- 1、 為維護申請者權益，請詳讀補助要點。
- 2、 表格內各項內容應詳實填列。
- 3、 經費明細表內粗框線內框格為計畫辦公室核定補助金額與審核意見欄位，申請單位請勿填寫資料。
- 4、 煩請申請補助者（含聯絡人）加計畫 Line 官方帳號：[@742vkxiw](https://www.line.me/tw/742vkxiw)，並於訊息註明申請者「姓名」、「職稱」、「學校」。